证券代码：003030　　证券简称：祖名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4

祖名豆制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已回购股份602,200股后的124,177,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

2、公司本次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金额=实际参与分配的总股本×分配比例=18,626,670元，按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10股现金分红金额为1.492760元（每股现金红利=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18,626,670元÷124,780,000股=0.1492760元/股，结果直接截取小数点后七位，不四舍五入），据此计算除权除息参考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1492760元/股。

祖名豆制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祖名股份”）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2026年5月18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实施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为：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已回购股份为分配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如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利润分配期间，公司参与分红的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祖名股份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1、发放年度、发放范围

（1）发放年度：2025年度

（2）发放范围：截止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权益分配方案

本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602,200.00股后的124,177,8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35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3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

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5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权益分派日期

股权登记日：2026 年 6 月 3 日

除权除息日：2026 年 6 月 4 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截止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6 月 3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6 年 6 月 4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2*****417	蔡祖明
2	08*****692	杭州纤品投资有限公司
3	02*****461	蔡水埼
4	02*****060	王茶英
5	00*****538	沈勇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6 年 5 月 25 日至登记日：2026 年 6 月 3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相关参数调整

（一）除权除息价格计算

根据 202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本次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金额=实际参与分配的总股本×分配比例，即 18,626,670 元= 124,177,800 股×0.15 元/股。因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股份不参与现金分红，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股票市

值不变原则，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现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比例将减小，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价格计算时，每股现金红利应以 0.1492760 元/股计算（每股现金红利=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即 0.1492760 元/股=18,626,670 元÷124,780,000 股，结果直接截取小数点后七位，不四舍五入）。

综上，在保证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不变的前提下，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参考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1492760 元/股。

七、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陵路 77 号

咨询联系人：李建刚

咨询电话：0571-86687900

传真电话：0571-86687900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祖名豆制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7 日